

世界名家纵横谈丛书



永毅 晓华 编

死亡论

SI WANG LUN

世界名著翻译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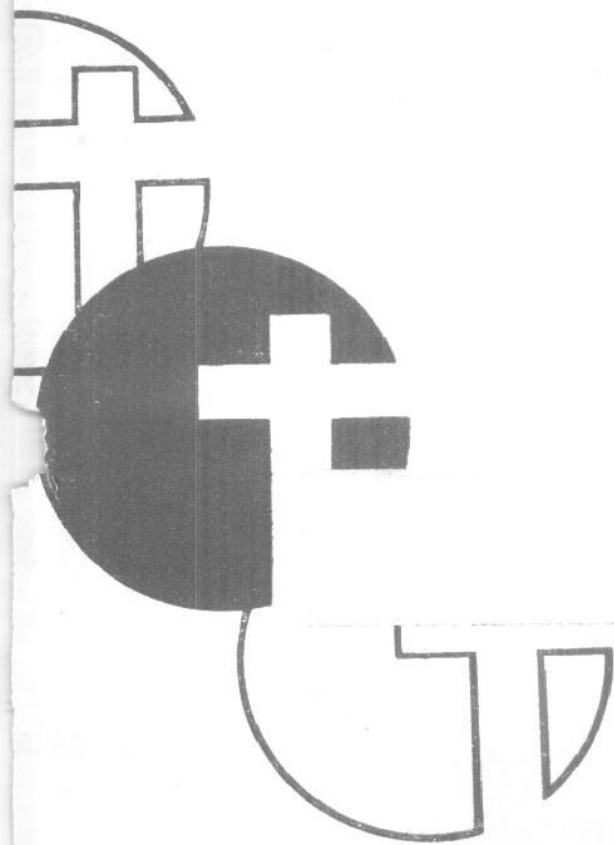
作者 译者 序

死亡论

SI WANG LUN

死亡论

永毅 晓华 编



前 言

死，意味着生命的终结。在生理学的意义上，心脏的跳动，血液的凝固，躯体的冰冷，都无疑是一种毁灭、一种终结。

死，又似乎是生命的延伸。且不说吐故纳新、新陈代谢是维系活潑潑的大千世界之魂；即使就各种方式的死而论——衰老、疾病、自杀、战争、饥饿、洪水、地震、车祸——无论哪种方式的死亡，都能够启迪人们选择更好的方式生存。因而，人类才对死亡表示了那么崇高的敬意：泪水、哭声、花圈、灵柩、十字架、墓碑、祭文……

确实，在哲学和历史学的视野中，死和生并没有绝对的高下优劣之分。在哲学研究中，死历来作为一种生命哲学受到哲学家们的青睐。早在古希腊罗马时期，苏格拉底便认为哲学的定义是“死亡的准备”，西塞罗则更明确断言：“哲学即是学死”，以至叔本华在归纳欧洲古典哲学对于死亡问题的思考时竟说：“如果没有死亡的问题，恐怕哲学也就不成其为哲学了”。从生命的整个过程来看，死比生确实要复杂得多、艰难得多，从而也丰富得多。当人作为哇哇坠地的婴儿降生于世的时候，他远非是自觉的，更谈不上什么抉择。但当他作为一个成人逝世时，便大多能意识、自觉、乃至抉择。这样，在人死亡的自觉中常常凝聚着他毕生的道德观、

伦理观、文化观、价值观……一句话，整个生命观念。自死返观于生，似乎更能洞悉生命哲学的蕴奥。在历史学的意义上也是同样，只有当一个延续的生命终于成为一段静止的历史时，我们才易于发现他整个生命的内涵，才便于较为准确地估量他整个生命的价值——所谓“盖棺论定”，即为如是观也。

据说，世界著名的大画家毕加索在面 对 死 亡 时 曾 说：“死亡是一种美”。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生命、爱情、理想，不正是因为死亡才使它们显示出了价值的珍贵吗？世界上所有发明、开拓、创造，不正是因为死亡才给它们留下了有待和能够垦荒的空白吗？

在我们民族对死亡价值的看法中，似乎有着二套泾渭分明、截然不同的生命观念。一是流行于民间，但为我们民族所不齿的所谓“好死不如赖活”、“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之类的庸俗生命观；二是自孔孟以来，就在中国知识阶层中倡导的“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论语·卫灵公》），“生亦我所欲，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也”（《孟子·告子上》）。正是由于这种“杀身成仁”、“舍身取义”的死亡观的染濡，数千年来中国知识精英们才甘于“生于忧患而死于安乐”，才敢于面对强横，寸步不让地坚持真理，留下了一曲又一曲的“正气歌”。在中国士阶层所长期崇仰的生命观念中，有四种死亡方式是作为一种美——理想人格来显示的。一是面对外侵，战死疆场。所谓“战死士所有，耻复守妻孥”（陆游《夜读兵书》）、“时穷节乃现，一一垂丹青”（文天祥《正气歌》）。二是身逢乱世昏君，直谏至死。所谓“从道不从君，从义不从父”（《荀子·子道》），“见过即谏，不用则

死”(《臣执·匡谏》)，“士不忘身不为忠，言不逆耳不为谏”(欧阳修《论杜衍范仲淹等置政事状》)。三是国破世乱，作为一种抗议的自杀殉道。所谓“伏清白以死直兮，固前圣之所厚”(屈原《离骚》)，“投命而高节亮”(潘岳《西征赋》)。四是直面强暴，可杀而不可辱，所谓“士可杀而不可辱”、“忠臣宁死而不辱”、“士有死不失义”等。总之，数千年以来我们民族的传统文化，特别重视知识阶层的气节与风骨教育，以至上述四种死亡方式已成了“士”(从而也成了广大群众)一种理想的生命归宿和自我道德的最高完成。而自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以来，“为人民利益而死”的无产阶级的死亡观，也正是对传统文化中精英阶层的生命观念的一种扬弃(如摒弃掉“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之类)，一种批判性的继承。

从欧洲古典哲学的发展来看，似乎哲学家们的目光更注目于死亡本身——灵魂不灭问题的探讨。几乎所有的唯物主义的哲学家，都在这一问题上坚韧地与种种宗教、神学盘桓，并果断地划清了界限。古罗马诗人卢克莱修在他那本至今饮誉不衰的《物性论》中认定：“死对于我们是不存在的。我们在死后将没有知觉，正象生前没有知觉一样。”今天，这句话已成了哲学史上无神论的一句名言。自文艺复兴以来，缠绕于欧洲哲学界的关于死亡问题的思辨，还集中在一种特殊的死亡方式——自杀问题的思考上。由于基督教文化的背景，中世纪的欧洲对于自杀者的制裁非常严厉，非但拖尸示众，财产充公，而且遗体都不能埋葬在教会墓地之中。自培根到十八、十九世纪的启蒙主义的思想家们对这一宗教陋俗进行了抨击，葛德文认为：“结束自己生命的力量是我们许多天赋

能力之一”(《政治正义论》), 孟德斯鸠以悲怆的语调发出人文主义的“天问”: “我受到痛苦、贫困、蔑视等沉重的压迫的时候, 为什么别人不让我结束我的苦难, 而残忍地剥夺了我自己手中的救药? ……上天给我生命, 这是一种恩惠; 所以, 生命已经不成其为恩惠时, 我可以将它退还; 因既不存, 果亦当废”(《波斯人信札》)。经过叔本华、费尔巴哈等一系列哲学家们的探索, 自杀问题上的宗教习惯观念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现代西方后工业社会中病态的自杀与安乐死的问题, 又引起了一代代新的哲学家、社会学家的严肃探讨。

比较东西方文化对于死亡的思考, 显然前者更倾向于死亡方式和死亡价值, 而后者更侧重于死的本质与特殊的死亡方式(如自杀); 前者实践性强, 后者思辨性强。前者形而下多, 后者更显示形而上的玄思。但人类毕竟都生活在同一星球, 有着大体相同的历史阶段, 因而古往今来对于死亡的思辨、判定、争论, 又无非集中在“死亡的本质”, “死亡的方式与价值”, “死亡的非常态——自杀”等基本问题的论述与探索上。

死, 偏偏能折射出生的真相。

正是基于这样一种考虑, 我们才编选了这本《死亡论》, 意在供读者浏览古往今来的名家哲人们对于死亡的慨思遐想; 同时, 又提供一面面历史的镜鉴, 以便您在阅读中照出自己的生命观念上的污垢与斑点。

愿本书对读者正确的生死观的确立不无裨益。

编 者

一九八七年九月

一、关于死的问答

死的预言

耶稣

如果有人愿意跟我，就当舍己，拿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凡是想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但为我牺牲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却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好处呢？人还能用什么换回自己的生命呢？人子要在父的荣耀里和众天使一同降临，那时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有尝过死的味道以前，必要看见人子带着他的国降临。

耶稣（公元一世纪初期）基督教所信奉的救世主，称为基督。据《圣经·新约全书》记载，他是上帝（或称天主）的儿子。为救赎人类，降世成人。生于犹太伯利恒，召十二门徒，传教于犹太各地。后为犹太教当权者仇视，被捕送交罗马帝国驻犹太总督彼拉多，钉死于十字架上，死后复活升天。

这里所选的《死的预言》，是《新约全书》中《马太福音书》第十七章耶稣对自己受难及复活的预言，标题为编者所加。

关于死的问答

孔子

▲ 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曰：“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

——《论语》——

【译文】 季路问怎样事奉鬼神。孔子说：“没能事奉好活人，怎能说得上事奉鬼呢？”季路又说：“我大胆地提个问题，死是怎么回事？”孔子回答说：“还不知道活的道理，怎知道死的道理呢？”

▲ 子贡曰：“管仲非仁者与？桓公杀公子纠，不能死，又相之。”子曰：“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赐。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岂若匹夫匹妇之为谅也，自经于沟渎而莫之知也？”

——《论语》——

【译文】 子贡说：“管仲不能算是仁人吧？桓公杀了管仲的主人公子纠，他不仅没有自杀，反而去辅佐桓公。”孔子说：“管仲辅佐桓公，使齐国在诸侯中称霸，并使天下走上正道。老百姓到了今天还能享受到他的好处。如果没有管仲，恐怕我们也要披着头发，衣襟向左开了。难道他也要象老百姓那样遵守小节吗？如果他在小山沟里自杀了又有谁知道呢？”

▲ 子曰：“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

——《卫灵公》——

【译文】孔子说：“凡志士仁人，从没有为了生而损害了真理道德的，只有为了真理道德而不惜牺牲生命。”

孔子（公元前551—公元前479年） 中国古代著名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儒家的创始人。名丘，字仲尼。春秋时鲁国人。曾任鲁国司寇，摄行相事。后又周游列国。晚年致力教育，整理《诗》、《书》等古代文献，并删修《春秋》，成为我国第一部编年体的历史著作。相传他有弟子三千，现存一部《论语》，记有孔子的谈话及他与门人的问答。

上面所辑孔子关于死亡观的三段论述，即出自《论语》等。从中可以看到，孔子不信鬼神说，反对无谓的自杀，但又主张为真理道德献身。

死 的 诗 思

卢克莱修

死对于我们
是不存在
的。我们在
死后将没有
知觉，正象
生前没有知
觉一样

因此对于我们死不算一回事，^①
和我们也毫无半点关系，
既然心灵的本性是不免于死。
而正如对于那些过去的年代
我们并未感觉其中的痛苦，
当四面八方迦太基的大军涌集来厮杀，
整个世界被战争的可怕的怒潮所骇震，
在覆盖着的高高的天穹底下打抖颤栗，
谁都不知道谁将取得至高的权力
来统治人类于整个陆地和海洋；
同样地当我们已不再存在的时候，
当那使我们成为一个人的
身体和灵魂的结合已解散的时候，
说实话，那时候对于已不存在的我们，
就再没有什么事情能够发生，
能够挑动起我们的感觉——
没有，就算大地和海洋
被搅成一团，以及海和天。

①许多人认为这下面几段是卢克莱修全诗的“顶点”。

但即使假定在离开我们身体之后，
心灵的本性和灵魂的能力仍有感觉，
那依然对于我们毫无关系，因为
我们是在灵魂和身体的结合中活着，
借这种联婚我们才被造成一个人。
而，即使时间在我们死后
再次收集起我们肢体的物体，
把它全部再安排成现在这个样子，
并且生命的光再一次被给予了我们，
这个过程也与我们没有半点关系，
当我们的自我连续的记忆已被割断。
现在的和在这里的我们，
很少关心到那些自己，那些以前的我们；
也不为他们而遭受痛苦的折磨。
因为如果你越过时间的所有的昨天，
越过那无限的时间向后回顾，
并想想有过如何繁多的物质的运动，
那么，你就很可能也承认这点：
不止一次地这些构成今天的我们的种子，
从前也曾被安排在同样的秩序里，
象它们今天被安排的情形一样；
但我们却不能在心灵的记忆中记起这点，
因为这之间已经有过一次生命的中断，
并且所有的运动已离开感觉^①远远走散。
因为悲哀和疾病如果正在等待着，

即使灵魂单独时能感觉
那也与我们
无关

即使时间把
那些形成我
们的原子再
次结合在一
块，那也不
影响到我们

那么，灾祸能降落于其身上的那个人，
必须本身是在那里，在那个时候。
但死亡已取消了这种可能，
因为它没有把生命给予
那个这种烦忧能群集其身的人。
所以应该承认死不值得我们害怕，
对于那不再存在的人痛苦也全不存在，
正如他从来就未曾被生出来一样，
当不朽的死神取去有死生命之后。

一个自认为
相信灵魂有
死的人，常
常不是真心
相信

因此，当你看见一个人在埋怨，
因为死后肉体被埋掉他就会腐烂，
或者会被火焰或野兽的爪牙所消灭，
你就应该知道他的话听来不象是真的，
在他的心的深处仍隐藏着秘密的痛苦，
尽管他是怎样否认他相信
在死后他还有任何的感觉。
因为，我想，他并不承认他所说的，
也不承认他的话所根据的前提，
他并未把那个自我抛弃；不自觉地
他仍意想着一部分的自己留在后面。
因为当活着时一个人如果想象着
他的死去身体为野兽和兀鹰所啮，
他就是在可怜着他自己，

他意想着一个自我活着
留下来为肉
体的命运悲
伤

①“离开感觉”，是因为原子只有在结合时才有感觉，一旦走散，感觉也就不存在。

就是还没有把自己从那环境分开，
没有把自己足够地从被抛掉的身体挪开，
还意想着自己就是那死尸，
并且向它里面投进自己的感觉，
当他站在它旁边的时候。
因此，他埋怨他生为凡人，
也不能看到在真正的死里面
并没有第二个自我活下来，
并能够为自我的被毁而忧伤，
或站在旁边来感觉那个自我的痛苦，
当他躺在那里被啃噬被燃烧的时候。
因为如果死后被野兽用爪牙啃食
乃是一件坏事，那么，我真不懂得
为什么这怎能不也是痛苦的事：
躺在火堆上被火焰烧烤着，
或者被置放在香蜜中窒息着，
躺在冰冷的石条上逐渐冻僵，
或者被上面沉重的泥土所压轧。^①
现在将再也没有快乐的家庭
和世界上最好的妻子来欢迎你，
再没有可爱的孩子奔过来争夺你的抱吻，
再没有无声的幸福来触动你的心，
你将不再在你的事业中一帆风顺，

但没有一种
处置死尸的
方式比另一
种方式更能
伤害他

死者再也
没有对生的快
乐的渴望

①以上几句所写的，大概是罗马人处理死尸的方式。

生者不应为
死者之进入
安眠而悲伤

在睡眠中，
我们没有对
生命的欲望，

也不再能是你家庭的保护赡养者。
“可怜的人，”他们说，“一个不吉的时日
已经从你抢走了生命的全部赏赐。”
但他们没有加上：“可是在你的身上
再也不存在着任何对这些事物的欲望。”
如果他们能用心好好地认识这一点
并且言行相符^①，他们就会把自己
从心灵的痛苦和恐怖里面解放出来。
“这里你已经坠入死的睡眠里面，
此后你将这样安息着一直到永远，
不被一切的痛苦和忧愁所困扰。
但我们，我们则带着不能抑止的悲哀
站在你旁边为你哭泣，哭泣，
而在那黯惨的火堆上你正在变成骨灰；
将没有一个日子能够从我们心中
把这个永恒的忧愁取掉”。
但是我们要问问说这话的那个人，
究竟这是什么大不了的哀痛，以致
一个人竟要在永恒的忧伤中憔悴下去，
如果说到头来事情不外是睡眠和安息？
因为当灵魂和躯体都沉入睡眠的时候，
就没有什么人还渴求自己和生命，
如果这个睡眠是永恒的也没有关系，

①原文是“dictisque sequantur”；贝里认为不是“使行动跟随（符合）所说的话”，而是“符合这种精神来说话”。

那时候不会有对任何自我存在的渴望，
但那时候我们肢体中的那些原初物体
根本上就并没有四散地走开，
远离它们那些造成我们的感觉的运动——
因为，当一个人从睡眠中被惊醒的时候
他就再拾起他的感觉。然则死亡
对于我们更会不算什么一回事，
如果还有一种东西比无本身还更少：
因为在人死亡的时候立刻就发生
汹涌的物质群的更大的分散，
并且对于生命的冰冷的中止
已一度落在其身上的人，
没有一个能再苏醒站起来。

更不用说在
死中

还有，多少次人们从心中说出这种话，
当他们斜躺在榻上手里拿着酒杯，
脸孔为新鲜的花冠遮去一半的时候；
“对于我们这些可怜虫欢乐是短促的，
很快很快它就会成为过去，此后
我们就不能够再把它唤回来。”——
仿佛在死后他们的最大灾祸
就是去受焦渴的苦，没水喝的苦，
或者受任何别种需要不能满足的苦。
还有，如果自然突然发出一个声音，
亲身这样来谴责我们：
“凡人！你究竟有什么严重的不幸

死后不会感
到饥渴

自然可能因
我们为死亡
悲哭而很公
正地责备我
们

值得你这样沉浸在过度悲哀的怨诉中？
为什么要这样为死亡而哭泣号咷？
因为如果你过去的旧时的生活
对于你是可喜的，而你的所有的幸福
并不是象倒在破漏的瓶子里那样流掉，①
未享受就丧失，为什么不离开厅堂，
象一个饱尝了生命的客人一样？
为什么不带着满足的心情
现在就接受这无痛苦的安息，你这蠢汉？
如果你所得到的已经被浪费和失去，
而现在生命已成为一件讨厌的事情，
那末为什么还企图多加些上去，——
它同样会可怜地失掉，未享用就消灭？
为什么不宁可让生命结束，让痛苦告终？
因为我能够再想出来，或者
找来叫你快乐的，一点也没有，
所有的东西都永远是一样。
如果你的身体还没有因岁月而枯残，
或者你的四肢还未曾衰耗，
事情也仍将永远不变，甚至即使你
继续活下去而赛过许多世代的人，
——不，甚至即使你永远活着不死。”
我们还能有什么回答，除了说

①卢克莱修此处所想起的是丹尼亚斯的女儿们，她们因为谋杀丈夫而被罚在地狱里永远把水倒进有孔或无底的容器中。